**附件1**

**闽南科技学院第一届移动教学大赛活动指南**

一、比赛报名

1.填写“附件2”中的参赛信息报名表，并报送至二级学院秘书处。

2.参赛教师需下载安装“学习通”，使用真实信息（手机号、姓名、所在学院）注册账号，并完善信息。

3.在“学习通”创建课程后，在“课程管理”的“课程信息”页面中，完善教师信息，填写格式为：姓名/所在学院。

二、教师培训

为使参赛教师更加便捷地使用“学习通”，同时促进广大教师的沟通交流，在报名后引入培训交流环节。

大赛组委会将根据具体情况组织线下培训，届时将另外发布培训信息，请各位参赛教师及时关注学校通知。

集中培训时间：6月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）。

三、名师分享

根据参赛教师每周“学习通”的排名情况，组委会将筛选部分优秀教师，邀请其以直播、文字、视频等形式分享经验技巧，并在“学习通”大赛首页进行分享。

四、过程监控

大赛组委会将于大赛期间实施过程监控，并开展实施一系列活动。

**1.数据排名**

自课程开课之日起，大赛组委会每月提取参赛教师的课程后台原始数据，考核教师每月对“学习通”资源以及各控件的使用情况。根据统计计算的分数进行排名，并每月评选出3位明星教师。大赛数据评价体系见附件3。

**2****.阶段奖励**

每月评选出的明星教师将获得100元“学习通”红包，奖项与奖品最终解释权归主办方所有。

**3.经验分享**

明星教师将受邀以直播、文字、视频等形式分享经验技巧，并在“学习通”移动教学大赛首页进行分享。

五、评审

根据参赛教师在比赛期间运用“学习通”开展教学的情况进行评审。

**第一轮评审：数据评比**

（1）大赛组委会将于2019年11月15日提取参赛教师的课程后台原始数据，对其比赛期间“学习通”教学数据进行评比，评审标准参照附件3。

数据评比中第11-20名的老师，获得本届大赛优秀奖。

数据评比中第1-10名的老师，晋级第二轮评审，根据综合成绩评定一、二、三等奖。

**第二轮评审：课堂体验与PPT答辩**

按照数据评比（60%）、课堂体验（25%）和PPT答辩（15%）三个环节的综合成绩评出一等奖1名，二等奖3名，三等奖6名。

综合成绩计算方法如下表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综合成绩K=M1+M2+M3** | | | |
| 数据评比分值**M1** | | 课堂体验分值**M2** | PPT答辩分值**M3** |
| 名次 | 赋分 | 专家根据课堂体验情况评分，分值范围15-25分。 | 专家根据PPT答辩情况评分，分值范围5-15分。 |
| 第1名 | 58分 |
| 第2名 | 56分 |
| 第3名 | 54分 |
| 第4名 | 52分 |
| 第5名 | 50分 |
| 第6名 | 48分 |
| 第7名 | 46分 |
| 第8名 | 44分 |
| 第9名 | 42分 |
| 第10名 | 40分 |

**课堂体验：**11月16日-11月30日期间，评审专家组根据课程邀请码进入班级体验教学过程（随机体验2次，每次体验1节课）。

**PPT答辩：**至少包含教学过程、教学效果、特殊创新、心得体会等四个方面内容。具体时间与地点另行通知。